

信仰无罪



停止迫害

立即释放拜泉县大法弟子 张福海

2006年9月5日，黑龙江省拜泉县610办公室恶警伙同富强镇派出所警察到本镇新辉村，把大法弟子张福海从家中强行绑架走后，关押在拜泉县看守所。并非非法抄家。拜泉县610办公室图谋将其劳教。

相关单位电话：拜泉县公安局

局长：0452 — 7323006

副局长：0452 — 7323047

值班室：0452 — 7323011

总机：0452 — 7323831

拜泉县610办公室：0452 — 7323831 转：3610

拜泉县看守所值班室：0452 — 7320954

拜泉县富强镇派出所：0452 — 7150220



善良的拜泉父老乡亲：法轮大法已洪传世界 80 多个国家，至今已收到各国政府、团体组织等对大法 and 创始人的褒奖、支持议案和信函超过 2800 项。信仰自由，天赋人权，是受宪法保护的。修炼“真善忍”做好人，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。请伸出援手与我们一起帮助这些受迫害的无辜民众，谴责及制止拜泉 610、国安、公安等恶人对善良百姓的迫害！释放张福海！



正告

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拜泉 610、国安、公安和各级官员：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已有 1400 多万人退出共产恶党及其相关组织。千万人退党的迅猛大潮表明中共解体已成定局。清醒吧，不要执迷不悟紧跟恶党犯罪，作它的陪葬品。

“善恶有报”是天理。赶紧悬崖勒马，停止罪恶行为，将功补过。